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5次定期會 第10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星期一） 10時41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如簽到簿

列席人員：

市政府

市長 盧秀燕	副市長 黃國榮	
秘書處處長 謝佳蓁	民政局局長 吳世瑋	財政局局長 游麗玲
教育局局長 蔣偉民	經發局局長 張峯源	建設局局長 陳大田
交通局局長 葉昭甫	都發局局長 李正偉	農業局局長 張敬昌
觀旅局局長 陳美秀	社會局局長 廖靜芝	勞工局局長 林淑媛
消防局局長 孫福佑	衛生局局長 曾梓展	環保局局長 陳宏益
文化局局長 陳佳君 _{代理}	地政局局長 曾國鈞	法制局局長 李善植
新聞局局長 樂治誼	地稅局局長 沈政安	研考會主委 林鼎超
原民會主委 楊馨怡	客委會主委 江俊龍	警察局局長 李文章
主計處處長 林淑勤	人事處處長 沈德蘭	政風處處長 林煥淳
水利局局長 范世億	運動局局長 游志祥	數位局局長 林谷隆
捷工局局長 蘇瑞文		

本會

議政顧問 翁文德 法規研究室主任 謝學銑 議事組主任 黃雅君

主席：張議長清照

紀錄：陳韻涵

主席宣告開會

壹、宣讀確認第9次會議紀錄

決議：備查。

貳、三讀議案第三讀會

一、市政府提案第20號案

檢送修正「臺中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草案1份，請審議。

二、市政府提案第21號案

檢送修正「臺中市公有停車場收費自治條例」草案1份，請審議。

三、市政府提案第 22 號案

檢送修正「臺中市軌道建設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第二條、第六條」草案 1 份，請審議。

四、市政府提案第 23 號案

檢送修正「臺中市大眾捷運系統與地下街設施移設及連通管理自治條例第三條、第十四條」草案 1 份，請審議。

五、議員提案本會議法字第 001 號案

修正「臺中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六條，敬請審議。

提出詢問議員：

陳俞融、劉士州、楊大鎡等議員。

決議：以上 5 案，依二讀會決議，完成三讀。

參、臨時動議

一、臨字第 002 號案

案由：針對本市近日媒體揭露之「黑戶青年」案，市政府現行之社會安全網絡、戶政與教育體系顯有重大疏漏，未能發揮應有功能。為避免悲劇重演，建請市長責成相關局處，立即提出檢討與具體應對策進方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二、臨字第 003 號案

案由：針對臺中巨蛋規劃五大疑點，建請市政府提報選址評估報告與全案規劃說明案。

決議：照案通過。

三、臨字第 004 號案

案由：請環保局就臺中市政府於台電台中發電廠燃煤轉燃氣機組，各階段所提供台電之各項協助進行書面說明，具體列示行政作為與時間點，以供議會審酌案。

決議：照案通過。

四、臨字第 005 號案

案由：北區東光路從福樂街到興進路段，鐵路高架化後橋下空間閒置已久，請交通局協請交通部鐵改局儘速規劃案。

決議：照案通過。

肆、散會： 11 時 02 分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5次定期會第10次會議

本次會議出席議員名單：楊啓邦、施志昌、李文傑、顏莉敏、楊典忠、張清照、王立任、陳廷秀、吳瓊華、林昊佑、林孟令、張家鉸、曾 威、邱愛珊、陳清龍、謝志忠、張澣分、周永鴻、蕭隆澤、賴朝國、羅永珍、楊大鉉、陳淑華、黃馨慧、林祈烽、張廖乃綸、朱暖英、何文海、吳佩芸、劉士州、沈佑蓮、曾朝榮、謝家宜、賴順仁、陳政顯、陳俞融、陳文政、張彥彤、黃守達、江肇國、李 中、鄭功進、陳雅惠、林霽涵、黃佳恬、賴義鏗、張玉嫻、蔡耀頡、林碧秀、江和樹、林德宇、張芬郁、李天生、蘇柏興、吳振嘉、蔡成圭、吳建德、古秀英、朱元宏